

灵武市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灵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编制，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事项等内容。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灵武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nx1w.gov.cn/>）查阅或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灵武市政务公开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国家、自治区和银川市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心关切，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为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提供有力支撑，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0 年，在政府门户网站上传文件、信息 6285 条，通过微博、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4 万余条，公众回复 1212 条，全市政府常务会议及重大专题会议内容均通过灵武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所有公开上网信息在发布前严格落实“谁制发、谁提出，谁审查、谁办理，谁公开、谁负责”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细化明确政务公开办公室人员职责分工，配齐 3 名专职人员具体负责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协调、督促检查、政府门户网站管理工作。要求各部门明确政务公开主管领导、具体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履行本部门（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机构职能下设的领导分工栏目及时更新分工信息。

2. 全过程推进政务公开。一是强化权力配置信息公开。更新完善本机关权责清单，在 2020 年第 31 次常务会议上研究同意关于动态调整政府部门权力清单的意见，审定《灵武市政府部门责任清单》，并在“权力责任清单”栏目公布，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编写《灵武市人民政府本级行政机关机构职能清单》，除市公安局、退役军人事务局等个别单位涉密外，集中公布 21 个政府本级行政机构职能及权力配置情况。二是强化权力运行信息公开。聚焦权力运行关键环节、关键岗位，及时准确公开会议决策事项，第一时间解读会议精神，确保公开到位、监督到位。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促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公布《灵武市人民政府 2020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要求各有关部门严格落实决策程序，认真抓好组织实施。三是全链条强化政务信息管理。以地方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为重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修改、废止以及上位法和上级文件的动态变化，对制定主体、权限、程序、内容是否合法进行系统梳理、全面审核、及时上报，市司法局合法性审查后，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及时立、改、废，集中统一对外公开并动态更新，已初步解决

底数不清、体系不完善等问题，确保行政规范性文件全生命周期管理、合法有效。

3. 强化政策解读回应。围绕国家、自治区和银川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阐释发布“六稳”“六保”等各项政策措施及效果。2020年，共发布政策性文件解读材料10篇，图解占比100%，解读材料全部以图解形式在灵武市政府门户网站“政策解读”栏目发布，并与政策原文相互关联，便于公众查看阅读，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4. 深化重点领域公开。一是全面公开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以信息管理为重点，实施数字化市场监管工程。构建信用监管新机制，严格按照《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做好市场主体信用修复、异议申诉等工作，建立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制度。全年开展部门联合检查工作2次，检查各类经营户41户，检查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向全社会进行公示。二是提高政务服务透明度便利度。全面优化办事流程，加强窗口服务，为市场主体提供更加精准的政策咨询和便捷的政务服务，在政务大厅显示屏、宣传栏公开减税降费政策。集中力量推进政务服务系统窗口服务纪律作风专项整治工作，2020年7月至10月在政务服务系统开展纪律作风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有效提升服务质量和群众满意度。三是推进公共卫生信息公开。聚焦疫情防控，及时发布公共卫生信息，方便公众了解情况、做好防护。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开设“灵武防

疫”专栏，及时发布相关信息，2020年在防疫专栏共发布61条疫情防控信息。各部门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和微博等渠道，依法、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信息发布工作，密切关注涉及疫情的舆情动态，以权威信息引导社会舆论。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一是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编制《灵武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明确公众获取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渠道和具体方式；各部门动态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修订完善相关制度，开展便捷通畅的信息公开服务。二是完善办理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办理体系，严格执行《条例》，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工作管理，健全完善法律顾问制度，以制度化手段推动受理、答复工作有序开展。三是努力提升办理服务质效。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工作，在办理和答复过程中悉心与申请人沟通，了解相关诉求，确保办理结果简明清晰、严谨准确。对答复合理合法、但群众不理解的，做好后续解释工作。2020年，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7件（其中网络申请1件、传真申请1件、邮寄申请2件、当面申请3件），申请内容涉及国有资产、征地拆迁等方面，均依法依规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一是完善公文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工作机制，在拟制公文时明确公开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对拟制的公文严

格审核把关，对拟不公开的说明理由。加强和规范政府信息分类管理，细化公开事项和公开标准，重点公开财政预决算、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环境保护、医疗卫生等领域信息。二是严格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发布审核制度，坚持分级分类审核、先审后发，明确审核主体、审核流程，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做到权威准确、内容全面、形式多样、通俗易懂、便于获取、易于传播。

（四）平台建设方面。

1. 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提升政府网站信息内容质量，积极发挥政府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加强政府网站政治建设和信息内容建设，强化政府网站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便民服务的功能定位。

2. 推动政府公报工作规范有序开展。把政府公报工作纳入政务公开工作统一部署、统一推进，持续发挥政府公报权威平台作用。2020年，共编辑印发《灵武市人民政府公报》4期，电子版与纸质版同步发行，在政府门户网站专栏展示，封底印有政府门户网站及政府公报专栏二维码，方便社会公众扫码阅读电子版信息，利用电子水印防护手段，确保电子版安全可信、不被篡改。指导各单位做好政府公报的上架展示、查询借阅、整理合订、存档备查等工作，提高政府公报的使用效果，接受群众监督，充分保证群众知情权。

3. 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2020年，共组织开展

“政府开放日”活动 24 次，内容涉及食品安全、农业发展、医保政策、垃圾分类等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话题，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市民代表参加，实地参观了解政府部门工作流程，座谈交流，听取代表对政府工作的意见建议，听民声、解民意、促发展。

4.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建设。对 12 个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安装的信息公开触摸查询机进行定期维护，与灵武市政府门户网站、宁夏政务服务网连接，动态调整展示内容，开展重要事项公示和活动宣传。

5. 积极推进“12345”便民服务热线发展。在政府门户网站“12345 办件公示”栏目公开便民服务半月报，接受群众监督，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归类，并以图表形式进行数据分析。2020 年累计接（转）工单 9595 件，已全部办结。

（五）监督保障方面。

1. 提高思想认识。在市政府第 33 次常务会议上组织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做好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研究部署。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条例》要求，扎实推进权力配置、权力运行、行政文件、营商环境、公共卫生、公共服务等信息公开。充分发挥“两馆一中心”、乡镇民生服务中心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作用，将 12345 便民服务热线受理问题及办理情况等作为公开的重要内容，及时回应群众关注关切。

2. 加大日常考核力度。加强对各乡镇、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督促和检查，凡公开不及时、栏目更新不及时、公开内容中出现错别字和政治术语错误等情况的，在全市进行通报，并在年度考核中扣分。因履职不到位、审核把关不严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对在自治区和银川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情况以及本市考核评估中出现问题的部门，及时约谈、指导督促、限时整改。

3. 落实社会评议制度。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准确性、及时性等进行全面评议，2020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而产生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5	5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 / 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8	+699	155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97	-1	32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 / 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40	+34	264
行政强制	35	+4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01	24063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7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个别单位政务公开岗位人员调整频繁，工作衔接不到位、培训跟进不及时，影响了政务公开工作质量。二是个别部门文件信息上传审核不严，网站栏目及政务新媒体更新不及时。三是政务公开创新亮点还不多。四是政策解读方式较为单一，政策解读的针对性、有效性需进一步提高。

(二) 改进措施。一是压实工作责任。明确各部门政务公开领导及具体工作人员，严格落实主体责任，政务公开工

作人员如无特殊情况，不得随意调整更换，以保证工作延续性，确需调整的，及时向市政府政务公开办报备。加强指导培训，组织年度政务公开培训，提高培训质量，督促各部门充实专职人员；加强日常工作指导，学习借鉴各地典型经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工作水平；督促各部门加强对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内容的学习领会，规范答复流程，依法依规做好申请办理工作。二是提高重视程度。督促各部门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学习，强化责任意识，充分认识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的重要性和严肃性，加强文字校对和信息审核，安排专人对本单位网站栏目及政务新媒体进行排查。三是创新公开形式。循序渐进做好政务公开平台优化升级工作，落实国家、自治区和银川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的相关要求；依托政府网站平台，积极推行“互联网+政务”，提升信息发布时效；加强线下公开场所和公开渠道建设，加强信息化手段、互联网技术在群众办事服务中的拓展应用，努力建设亲民便民、精准服务、整体协调、透明高效的网上政府。四是丰富政策解读方式，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积极探索微信公众号、视频、政策问答、图解图表等群众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方式进行政策解读，及时、有针对性地回应服务对象对政策文件的问题疑惑。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年，灵武市政府共承办人大议案9件（其中银川市1件、市本级8件）、市本级代表建议52件（其中人代会期

间 37 件、闭会期间 15 件), 涉及 8 个乡镇(街道)和 15 个职能部门, 已全部办理完毕, 办复率达 100%。